

土改的極端化

• 高王凌、劉洋

在中國當代農村變革的研究中，土地改革向來被學者放在首位，其道理是顯而易見的。土改是中共進入農村之始，它開啟了其後一系列的重大變故。如果能把這一大段歷史——從當初的分田分地到後來的包產到戶——予以貫通，我們甚至可以說，中國農村變革是以土改為始終。過去學者把土改的性質說成是「新民主主義」，顯然是「小看」它了；也可以說是「割裂歷史」的一種表現。

土改是中共進入農村之始，它開啟了其後一系列的重大變故。如果把當初的分田分地到後來的包產到戶予以貫通，可以說，中國農村變革是以土改為始終。

在中國大陸，土改重新引起人們的重視，大約是始於1990年代初期。以杜潤生為首的一個研究小組回顧了四十年來的農村變革歷史，對於土改的目的，在傳統的兩個解釋層面（即解放生產力和動員農民參戰支前）之外，提出了第三個解釋，即「重組基層」^①。繼起的北京大學、清華大學社會學系師生的口述調查項目，把研究推向了更深的層次，進入了社會學的領域，其關注點則是所謂「訴苦」，即從「翻身農民」的視角透視土改^②。相對於此，近來出現了從「倒霉者」角度來重新考察土改的新取向^③。與此同時，隨着對當前土地問題的重視，人們日益認識到，土改並不是一件陳舊的往事，當代研究也需要一定的歷史縱深。土改研究遂受到更大的關注。

如果說土改中存在一個最大、最突出、也最不容迴避的問題，那就是土改運動為甚麼要搞得那麼極端？土地改革研究若不能從諸如此類的「大處」着眼，無數的具體問題將無法得到解釋，「地方史」縱然深入，也易於走入偏鋒。

一 打擊目標的不斷變更

中共公開宣傳的土改目標，是消滅「封建土地所有制」和「封建地主階級」，實現「耕者有其田」。然而，有學者提出，所謂「封建社會」的主要矛盾，並不是

* 麥港 (Mak Kong) 和伊莎白 (Isabelle Thireau) 教授參與了本文的寫作過程，並提出許多修改意見，謹致謝忱！

地主與農民間的矛盾，並且中國也沒有那麼多的地主^④。根據民國年間的多次調查，可以發現地主佔有土地不到總數的40%，其中四分之一屬於「公田」（如學校田、寺廟田、宗族田），並不能簡單等同於「地主所有」。而在華北，地主比例就更小了，甚至有的村子裏根本沒有地主。據說農民最窮者也有三兩畝地，完全沒土地者不過百分之一二^⑤。我們近年的研究還表明，農民很少提出不交租的說法，因為農民如果根本不交地租，土地租佃制度也就不復存在了，在他們看來，這顯然不是一個「合理」的鬥爭目標，恐怕也不符合鄉村中大多數人的利益。農民修改地租制度，即少交一部分地租，是有可能的。在清代，地租實收率大約只有租額的80%上下，相當於畝產量的30%，遠沒有過去所說的50%那麼多^⑥。

除了不認為地租是甚麼「剝削」以外，在農民頭腦裏，對土改還存在一些思想障礙，如認為土地本來是人家的（不管是辛辛苦苦掙來的，還是祖上傳下來的）^⑦，怎能白拿過來（這不成了搶嗎）^⑧？與此相關，許多農民相信命運，主張逆來順受^⑨，並不具備「階級」和「階級鬥爭」概念。一本關於傳統農村有名的社會學著作中曾經寫道^⑩：

〔山東〕台頭村沒有固定的社會階層，也沒有大地主。這原因就是因為存在興衰繼替的家庭周期，幾十年就循環一次。需要錢時，就抵押土地。所以沒有哪個家庭會認為自己與別人有甚麼根本區別。他們重視的不是一時的財產多少。主佃之間也不存在所謂佃戶和地主那種關係。

農民對土改還存在一些思想障礙，如認為土地本來是人家的，怎能白拿過來？而且許多農民並不具備「階級」和「階級鬥爭」概念。對中共來說，農民的觀念問題若不能解決，土改就無法順利展開。

本文依託的調查點內蒙古赤峰市乾村，是一個以山東移民為主的村落^⑪。土改時第一批入黨的戴玉堂（後評為中農）說^⑫：

你說那個地富，就是你不鬥爭他，他也超不過三輩，到他孫子就窮了。他怎麼富的呢，追他的根，百分之九十八，都是艱苦奮鬥。做大官那樣的，全國也不上去幾百個。這營子的地主富農，就沒有一個是巧來的。就說老戴家，他們老哥四個，都扛活，趕後尾都成地主富農了……

實際上，乾村的所謂「地主」擁有的土地十分有限。戴玉堂告訴我們：「要比較那口裏的那樣大的，又有勢力的大地主我們這兒是沒有。反正他就是僱長活，僱月工，有個一百來畝地，弄四五十擔糧食。」^⑬

對中共來說，農民的觀念問題若不能解決，土改就無法順利展開。鬥爭對象也許不承認他是甚麼「地主」^⑭；即便分田分房了，分到土地和房產者也可能偷偷給送回去^⑮。一般人難於接受階級觀念，一個典型的例子說明，不僅基層幹部、普通農民對成份標準的掌握會出偏差，就是一些小地主、富農對自己究竟屬於哪個階級也心中無數^⑯。所有這些人，實際上是等到共產黨來了以後，才為他們灌輸一套階級觀念並為他們評定階級。

在土改運動中，農民的觀念問題是如何解決的呢？這時，黨就顯出了其深謀遠慮和對策略的特別講求^⑰。抗戰勝利後，共產黨佔領赤峰。通過開會，村民

開始學習「剝削」、「階級」等新名詞。「說服」農民的辦法很多，其中最重要的就是「開會」，每個村莊都少不了，也貫穿了運動始終。通過開會討論，人們的觀點改變了。同時，開會成為一種義務，如果不參加，就意味着被排斥，被劃到了敵對的一方，以致每一個人都無可躲避。於是被動者變成了主動者，個體變為群體，少數集聚為多數^⑩。中農戴玉坤對新政權的這些宣傳產生過一些懷疑，但他無法抵禦那反覆一律的說教^⑪：

這些詞，整天的唸叨啊，開這些會我不都參加了嗎？我不還學點嗎。……那時候那個想法吧，就尋思，地主是真正的〔地主〕麼？有那個地主麼？你趕等一開始的時候，甭管你是不是。那時候就有點亂套了，估量着你差不多有碗飯吃就想抓着你，反正把你拉淨了，……那時候就是那樣啊。

新區土改都把「清匪反霸」當作了運動的第一個階段。在傳統觀念裏，那些「漢奸」、「匪」、「霸」本來就是不道德的，現在把他們和「地主」連在一起，後者也就擔上了臭名，被抹黑了。

戴玉坤雖是個進步青年，但旋即開始的運動已「容不得他多想」。出乎意料，在這個既沒有「漢奸」，也沒有「大地主」的小村子裏，他竟被列入第一批打擊對象。

在乾村雖沒有大地主，但鄰村有一個丁姓的滿洲國大官，是個大地主，是在第一次解放後，在「反奸除霸」運動中以「漢奸」的罪名被鎮壓的。戴玉堂說：「這一解放吧，就是抓漢奸、賣國賊。不是還沒劃成份呢麼，就是些有錢的。最大的賣國賊、漢奸、惡霸，槍決一部分，趕是一般的小地主吧，沒多大事，就減租減息。」^⑫在華北許多地方，一開始「地主」都是以「漢奸」的罪名被清算的。例如在馮德英的小說《苦菜花》裏，山東昆崙山區的大地主王唯一及堂弟東芝就被說成是漢奸。當追蹤到他們的「原型」時，當地老鄉回憶說^⑬：

那家地主本來姓馮，馮東芝有文化，曾經留學日本，而且是個很不錯的人，在我們這一帶也算是個人物。共產黨本來是想利用他的，但他一直瞧不起共產黨，土槍土炮的，42年日軍來了以後，沒辦法才把他槍斃的。可是他並沒有投降日軍，只是參加了國民黨。馮唯一是53年鎮壓反革命才槍斃的。

也許就因為同樣的道理，以後新區土改都把「清匪反霸」當作了運動的第一個階段。在傳統觀念裏，那些「漢奸」、「匪」、「霸」本來就是不道德的，現在把他們和「地主」連在一起，後者也就擔上了臭名，被抹黑了；連帶農民日常生活中的合法性觀念和是非標準，也置於一個被質疑的地位。

近年有學者指出，在複雜的社會現實中，「表達性現實」和「客觀性現實」之間並不一定是一致的。從土改到文革，農村階級鬥爭的表達性建構愈來愈脫離客觀實踐，兩者的不一致強烈地影響了共產黨的選擇和行動^⑭。若是換一種觀點來看，群體心理其實就不區分現實與非現實的，也無所謂甚麼「真」、「假」之分^⑮。鬥爭對象從「土豪劣紳」擴大到「中小地主」，沒有地主也要找出地主，這並非偶然，也許並不是甚麼「表達差異」或思想認識上的甚麼「誤差」，而是背後的更深層的邏輯關係，影響了人們的選擇和行動。它是按照願望，而不是真實情況思考問題的，也非簡單依靠「說服」（不但依賴明確的指示，還有各種「暗示」）。不

論地主與漢奸、地主與惡霸，都可以等同起來。這種鬥爭藝術的運用或許在「訴苦」和「革命文藝」中有最好的表現。

在乾村，與戴玉坤一起被抓的還有兩個人。一個戴玉宗，是個學生，家裏有一百多畝地，僱三個長活，被評為地主；一個徐殿卿，是買賣人，既沒有錢，也沒有多少地。戴玉坤回憶說^{②4}：

趕後來到北窪子〔行政村〕，呆了四天。把鄰村的地主黎祥〔破爛地主，寫有抄家賬〕、張春〔不夠個中農，帶國民黨抓人〕崩了，第二天就把我們三個弄回營子來，鬥爭。大車往外拉東西，轟隆轟隆地拉糧食，拉草，有啥拉啥，鍋碗盆都給你拉走了，啥都不給你留。

這反過來更促進了鬥爭的擴大化。因為害怕「二茬鬥爭」，戴玉坤被嚇得逃跑了。之後，一些本不該鬥的中農貧農也相繼受到衝擊^{②5}：

就問他富農也好地主也好，問他是不是，只要大家夥評了他，他這就是地主。不是地主富農就是地主富農了。婁子裏拔大個啊，那都得一等一等選，趕等鬥爭大發勁了，就不選了，看誰不大離就拾掇了。工作組再不來啊，還得接着鬥。還有哪個比赤貧農強一點的呢，你好一點，當不住就攤上。

「婁子裏拔大個」，這也正是戴玉坤之所以挨鬥的理由。

乾村的情況，反映出土改中並沒有堅持所謂「階級路線」。42戶人家中，就有18個成了「鬥爭戶」，佔到全村人口的40%以上，這遠遠超出了黨的規定，即新解放區土改總的打擊面，「一般不能超過戶數百分之八」^{②6}。在赤峰全縣，地主富農的數量已達到16%，這還不包括其他打擊對象在內。在其他一些地區如晉綏、太行等，地富也普遍劃到20%以上（這種地方多「錯訂」了一半以上）。對此的解釋是：「鬥爭要深入，打擊面要擴大」^{②7}、「他不這麼鬧騰，他發動不起來」^{②8}。

在乾村18個「鬥爭戶」裏，有地主4戶，富農6戶，中農和貧農8戶。當地這些「地主」都只是僱工，而沒有出租土地，按政策嚴格說來，應劃為富農，屬於「資本主義經濟」。事實上，不僅在內蒙，在東北的遼闊土地上，大多數這樣的富農或「經營地主」，都被當作了「封建經濟」，一律清算了。在乾村的鄰村，還有只有一、兩畝地的地主，也被清算^{②9}。我們曾經問一位參加過察哈爾土改的老幹部：「佔有和出租多少土地才算地主？」他回答說：「只要出租土地！」「一畝地也算？」「一畝也算。」^{③0}

乾村的富農實際只能被算作中農（戴玉坤即是其一，後被改正）。在任何一個鄉村，中農都佔很大比重。韓丁（William Hinton）寫道，嚴重的是許多中農也受到了地主富農同樣的對待^{③1}，並「造成鄉村中的普遍恐慌」^{③2}。開始認識到共產黨「厲害」的戴玉坤說：「恐怖那就是他隨時隨地就抓人，那時候就都害怕了。……頭一次沒抓人啊，二次解放來抓的人，才知道共產黨厲害了，……誰也不知誰攤上。」^{③3}戴玉堂也說：「那時候都不知道誰挨鬥，那真危險。……哎，

乾村的情況，反映出土改中並沒有堅持所謂「階級路線」。「鬥爭戶」佔到全村人口的40%以上，這遠遠超出了黨的規定，即新解放區土改總的打擊面，「一般不能超過戶數百分之八」。

那都提心弔膽的，家有點啥麼，有一個車，有幾個牲口，有時候僱短工了，那有點啥。那都害怕，那一歪歪嘴就完。」^④

檔案記載說：「很多人不管是中農、或貧僱農，只要稍微有口飯吃的，就非常害怕，不知道自己甚麼時候挨揍。」這在赤峰成為一個普遍的現象。口號是「瘦中抽肥，羊群裏找大個」、「鬥了大戶鬥小戶，鬥了小戶鬥幹部」；「有包就鏟，有凹就平」；「一切都平」，「家家平」、「樣樣平」；「『有』就鏟」^⑤。於是，地主富農害怕，中農也跟着害怕。不止中農，連有口飯吃的貧僱農也非常害怕。因為中農的糧食鏟得差不多了，就輪到自己頭上呢！即便是「翻身」的貧農也要遵循一定的規則，「貧農」這個身份並不能保障他們平安無事。戴玉坤說：「沒錢的窮的是破爛地主，整你！你沒錢我不要你錢我整你人。你就是窮八輩你嘴不老實，你是壞份子，給你扣帽子，一樣整你。」^⑥

打人在土改中也是非常普遍的現象。據檔案記載，雖然領導多次提出：打人要少，不要亂打亂拖。但很難為幹部接受，亦未貫徹。幹部中左傾情緒甚為濃厚，認為吊、打、拖、烙是鬥爭地主、進行「挖浮」（浮財）的唯一手段。結果，在赤峰，每鬥必打，以打或毒打為佳^⑦：

吊人很普遍，甚至還有甚麼凍、燙、烙、拖的現象，成了一種「風氣」、「規矩」，「有鬥必打」，不打總覺鬥爭沒勁。……拖人的時候，把其他地主富農都押到外面看着。結果這些人嚇得丟了魂一樣。有的當場就說我可坦白啊。

體罰並不是出於本地農民的意願。因為「本營子拉不下臉來」，常常需要外村積極份子來參與鬥爭。乾村村民相處比較融洽，他們或對被鬥戶作暗中保護，或虛張聲勢，蒙蔽外來幹部。戴玉坤逃跑後，他的老婆被拖，「那時這營子老百姓都出來看。有一些老頭老婆就拽着，沒拖。趕鬥爭戴玉宗（早先抓的三人之一），在高粱地，順着壟溝拖，穿着棉褲棉襖，也沒真拖。趕打了，弄個氈子擱炕上，啪啪地打氈子。『哎吆，哎吆』，實際沒打人。」^⑧土改積極份子王瑞華說^⑨：

烙〔富農〕戴玉祥老婆〔頂數她燙的厲害，被〔烙個腰帶〕〕，打〔貧農〕徐儉家的〔〔扒了光腚打〕〕，在跟前我全掉了淚了。那是真打嗎，那是假打，那個傅區長〔延安幹部〕在外邊啦，背着手聽着。弄着可似打呢，實際他打着凳子呢。

當然，也有「真打真吊」的，烙，也死過人。當地群眾反映說：八路軍來了比滿洲國殺的多（儘管殺的是壞人，好人沒殺一個）；對地富，赤西大部分地區一律掃地出門^⑩。據了解，當年在一些地方（如太行老區）差不多把地主都殺光了^⑪。據估計，土改過程中約有300至500萬人喪生，他們大多數是中小規模的地主，大多數是被活活打死的^⑫。

這些做法的目的之一是起一種「震懾」作用^⑬，似乎非如此就不能破除各種舊有的合法性觀念。它突顯出，這場運動的一切（無論是開會、訴苦），都並非純粹「說理」，而是以武力和暴力恐怖為後盾^⑭。

許多中農也受到了地主富農同樣的對待，連有口飯吃的貧僱農也非常害怕。因為中農的糧食鏟得差不多了，就輪到自己頭上。即便是「貧農」，這個身份並不能保障他們平安無事。

革命的對象，原本是一個「制度」，現在卻變成一批個人；原來是「土豪劣紳」、「大地主」，也演變為村村非有不可的「土老財」；而且先驗地確定一個高比例（10%）、數目達3,600萬的人口為「敵」（當時全國人口估計為3億6,000萬），也為中國傳統所無。它終於越過了一般地主，而指向了一個社會階層。

過去接觸過一些太行區的老幹部，他們講起來始終不明白當地土改時，為何要把幾個小學教員從城裏叫回村來一律打死？後來他們才了解到，在「惡霸」之外，還有所謂「善霸」、「不霸」，如南方新區的一些小學校長、醫生等。《苦菜花》的「原型」馮東芝就有幾分近似於一個「善霸」，所以被槍斃了。

乾村的徐恩因「說破壞話」被抓起來。民兵隊長王鳳儀回憶說：「我抓他，只為他這麼一句話，哎，『操他媽的，你看那幾個種，藉着共產黨的事你看脹巴的』，這樣的人你不抓他，不行。就得抓他，打打他的威風，要不他給你起破壞作用，他一句話，你兩天工作都做不過來。」^④看着挺傲、挺威風的徐恩，雖「家裏沒多少東西」，卻被定為富農。他也許還不夠稱「霸」，但所有的「霸」，大約都是加上一個「地富」的名義給鎮壓的，有沒有地、有多少地，都不重要。因為他們說話有影響力，具有一定的威望，正是一地文化傳統的代表。如果說此前運動還借助了某些原有觀念，至此就無須任何假借了。這終於使運動達到了徹底反傳統的地步。

過去人們想當然地以為，土改必然使農村中大多數人受益，得到大多數人擁護。現在看來，這一所謂「多數」和「少數」可能要顛倒過來。

通過運動，終使土改成為觸動每個當事人身心的大革命。從某種角度來看，農民也都接受了黨的說法，成了「共謀者」，不管主動被動，或受到打擊與否。如戴玉坤一開始「的確也抵觸」，後來再一尋思，這是一個「新社會」了，要講完全不同的另一個理兒，所以「聽之任之」^⑤。其實，所謂「合法性」，其背後不過是個「理」字，「怕」的背後，也有一個「理」在。戴玉坤、戴玉堂也多次說到有兩個「理」，不過是視乎站在哪種立場來看罷了。

結果，黨達到了對農村社會的最大掌控。這難道不是土改的最大收穫？

據估計，土改過程中約有300至500萬人喪生，他們大多數是中小規模的地主，被活活打死。這些做法的目的之一是起一種「震懾」作用。它突顯出這場運動是以武力和暴力恐怖為後盾。

二 內在邏輯及長期效應

在土改中，問題的「根源是共同的，那就是極端主義」。韓丁說：貧苦農民帶着這種極端主義打碎了一切封建枷鎖，又帶着它進行了平分土地運動；當時，我們思想上的最大問題就是：「為甚麼整個運動出了那麼大的偏差？」^⑥問題也可一言以蔽之：為甚麼不可以實行「和平土改」？事實上，中共曾幾次提出實行「和平土改」的主張，如1946年曾為此徵詢黨內意見（並在陝甘寧試行）；1950年，「由於戰爭已經結束，關起門來辦事的時期已經過去」，打算進行比較溫和的土改，但都未能如願^⑦。這是甚麼道理呢？除了上述當事人的具體解釋及「小邏輯」之外，還有沒有其他的「大道理」？

土改的目的，最初的說法是為了解放生產力和發展生產。但是土改的這種作用，一時間卻難以看清，有時還不難發現相反的例證。如各地都有經驗表

明，土改後的頭一二年，生產往往出現下降^④。不管平分土地對於經濟發展具有怎樣的作用，它卻不是當時革命的中心工作；對於中共來說，此刻的任務只有一個：武裝奪取政權。在這種情況之下，土改成為一種政治性的、為武裝鬥爭服務的手段，也就無足奇怪。

儘管不免於「政治土改」之譏，「參戰支前」作為前一說法的補充，日益得到重視。正如張鳴強調：「如果僅僅為了以解決土地問題而爭取農民的支持，那麼大可不必採用那種無論從哪個角度看都過份暴烈的手段，完全可以也應該採取減少震蕩的和平方式。事實上，這一時期的土改主要是一種戰爭動員，分配土地只是動員的手段之一，或者說動員的藉口，一旦實現了佔有區域的戰爭動員，土改運動隨之停止」^⑤。

不過，土改在戰爭動員中的作用真的有那麼大嗎？例如，1948年毛澤東指示中原「新解放區必須充分利用抗日時期的經驗」^⑥，其核心就是「反奸除霸」和「減租減息」，而不是土改。為此，也可以說土改在「解放生產力」和「參戰支前」兩個目標之外，還有一個過去一直沒有說清的目的，那就是「重組基層」。這點也未為當事人全部忽視，如杜潤生曾提出將「發動群眾整頓基層」作為土改的第一個「最基本的環節」，毛澤東也代表中央表示贊同^⑦。重組基層並非始於土改，但不經過土改即無法造成如此的大變動，也不可能造成農村舊有的大破裂、大滌蕩（相比之下，日本侵華期間的一些做法如「大鄉制」等，只是躲避了矛盾而並沒有解決它）。所以說，中共的土改不僅是「改朝換代」，而且是「改天換地」，它不可避免地要走上「鬥爭土改」的道路^⑧。

赤峰土地較多，乾村每個農民分得了六畝土地。一些僱農得到了地主的房子，由於並沒有鬥出多少浮財，有的民兵只是「分到一個缸，再就是一個壇子，就這麼兩個玩意」。搜查出來的大煙、金銀，則「一律交縣」了。由於「咱們這塊土地稀鬆，要多少有多少」^⑨，分配土地並沒有解決多少問題^⑩。土改以後幾年，赤峰的農業生產不但沒有上升，反而出現了一場饑荒。

同樣，在太行張莊，一些人家被當做剝削者鬥了，其他光景較好的人家也怕挨鬥。「割韭菜」迅速蔓延。相當一部分人徘徊觀望，只要能生產出夠全家糊口的糧食，就不再繼續努力^⑪。在太行山東麓的十里店，中農「人人自危」，擔心有一天會整到自己頭上。他們又把破衣爛褂穿了起來，注意在人前只吃粗糧。有的賣掉了驢子，而很少往地裏施肥。「生產，不可避免地下降了」^⑫。

乾村出現饑荒的原因，一是剛分到土地的農民有「變天思想」，「怕國民黨來再給搶回去」，從而影響了生產；二是鬥爭的時候糟蹋了一部分牲畜和生產資料；三是一些新分到地的農民有着不愛勞動的習慣，或勞動技能不行，「沒牲畜打不下糧食啊，窮人地種不好，有錢的都垮了。那一年才困難」^⑬。「消極、浪費、怠工」，是赤峰檔案材料給當時農民行為所作的總結^⑭：

一些中農和貧僱農有東西在家，等着挨鏟，一天殺豬宰羊，吃飽呆着。……貧僱農看到中農都挨鏟了，他們想：「好好幹活管啥呀！也誤不了挨鏟」。貧農分到東西也大吃而喝；就是沒人幹活；「我們將來過好了也得

重組基層並非始於土改，但不經過土改即無法造成如此的大變動，也不可能造成農村舊有的大破裂、大滌蕩。中共的土改不僅是「改朝換代」，而且是「改天換地」，不可避免地要走上「鬥爭土改」的道路。

挨鬥」。煙民的想法是，餓死沒關係。反正共產黨不叫窮人餓，他們說誰有吃誰的。「從打去年春鬥爭一開始，我就沒心腸子過日子也沒有好好幹活」。……有的群眾不敢打柴，有的中農在一起哭，「不如扎煙針剮別人去」，「扎窮了算了」。有一個上中農從前非常勤苦，從打鬥爭一開始，他就不幹活了，「怕趕到別人家去」。

這就自然引出了重新評價土改的經濟成就和1950年代初期中國農業效績的問題。

在土改中，農民雖分得了土地，但仍是「缺這少那」（如畜力、農具、種子、資金）。即便查獲了一些浮財，其分散和浪費也不可避免。打擊工商業的結果更造成社會經濟生活的脫節和周轉困難。這些都可以視為「客觀原因」，而不一定是農民的「主觀意志」和「主動行為」；但狠狠打自己的耳光，說「活該、活該」；整天殺豬宰羊吃飽呆着；沒人幹活，不幹活，不好好幹活，這些主動放棄「積極性」的行為就可以算作不折不扣的「反行為」了。這對生產的影響無疑是巨大的。儘管他們並非有意對抗，只不過身不由己而已。

在土改運動中農民有沒有「反行為」呢？近年來不斷有學者這樣詢問^⑥。我們的答覆一直是「沒有」。為甚麼這樣說呢？因為「反行為」本是指集體經濟時期，農民針對政府的制度規定，「反道而行」的那些行為，如偷拿、瞞產私分等。土改，似乎還屬於另一個歷史階段。但從以上材料看來，土改時期農民其實也是有「反行為」的。

農民的反應不是沒有道理的。因為土改運動造成了多重合法性的喪失。首先是在生產資料上，千百年的傳統被完全打破，許多土地和大牲畜說拿就拿走了，至於新分的地又會有甚麼保證（果然幾年以後就收回了）？在生產上也存在同樣的問題，「富有」將可能使農民淪為鬥爭對象，失去人身安全的保障。這樣，一個邏輯導致了農民的另一個邏輯，某種「互動」就這樣產生了。

土改以後，農民一方面害怕致富，同時也通過他們的這些行為抵制了黨提出的高產要求，並在一定程度上，成功地「壓低」了產量（「壓產」，是集體經濟時期農民「反行為」的主要方式之一）。看看早期那些增產合作社的記錄，就可以得知兩者的距離有多大了（當然它被解釋為合作化優越性的結果；而所謂農民保守、落後，不肯使用新的技術，也成為一種公式化的簡單說法）。

傳統中國本是一個「非充分發展」（「發展不充分」）的經濟體^⑦。中國糧食產量在1952年為3,278億斤，恢復了往日和平狀態的正常水平（但人均不如，在經濟作物生產上問題更大）；1955年僅增加到3,679億斤。黨期望合作化後能增產30%，就是1,000億斤糧食^⑧。這可望而不可及的1,000億斤糧食，幾乎成了它的夢魘。因此克服「生產到頂」的思想，即成為當時工作的一個重點。

「黨給了你土地，你能不聽黨的話嗎？」這成為土改以後黨的「強勢話語」之最和全部工作的槓桿。為此，中共提出土改後「農村黨的精力的最大部分，必須放在恢復和發展生產」上去^⑨，並做了一系列的政策調整（如鼓勵「發家致富」等）。但它取得的成果卻是有限的：農民缺乏「積極性」仍是最大的問題。試

土改以後，農民一方面害怕致富，同時也通過他們的「反行為」抵制了黨提出的高產要求，並在一定程度上，成功地「壓低」了產量。這是集體經濟時期農民「反行為」的主要方式之一。

問：如果土改以後就出現了如同日後包產到戶頭幾年那樣的大增產（糧產增加30%，約2,000億斤，到1984年「供過於求」，出現「賣糧難」），那還用再搞甚麼合作化嗎？

土改以後，赤峰出現了連續三年的大饑荒。戴玉堂回憶說：「48年，49年，50年，那三年呢都完蛋，打一百多斤，五十來斤。都餓的，地淨草。」^④檔案記載：三分之一人口斷糧，三分之二只能在野菜中摻很少糧食。部分農民只能顧得奄奄的待息生命；餓得死去活來，嚴重痛苦^⑤。於是，土改工作團改作春耕工作團，提出「今年不要荒一畝地，不准有懶漢，人人都要勞動」，並立即開始了互助合作運動。當然，饑荒並不是各地普遍的現象，但在張莊和十里店，土改之後都隨即開展了互助運動，卻不是偶然的。從1948年起，乾村的互助運動屢遭挫折，但卻屢仆屢起，直到以後成為一個模範合作社。

共產黨通過土改獲得了對中國農村極大的掌控能力——通過「暴力」，也通過「強勢話語」；針對着「富裕階層」，也觸動了「貧苦農民」。這種革命邏輯使農村導向了集體化，也導向了大躍進和人民公社運動。

運動所造成的損失和浪費不僅在農業上，也破壞了工商業。這並不是「解放生產力」，而看似相反。如上所述，鬥爭也早已超出了「反封建」的範圍，再加上「有包就鑷，有凹就平」，「家家平」、「樣樣平」的絕對平均主義，這就決定了土改不可能隨着戰爭動員而「停止」，也決定了它不僅僅是「新民主主義」，而是帶有強烈的「社會主義革命」的性質。在這中間存在的多重邏輯，不但規定着土改運動的命運，也規定着其後鄉村革命的走向，其結果均超出了大多數當事人的想像和意料^⑥。在如此巨大的、具有歷史性的社會變動面前，只突顯出個人能力的渺小和無由作主。常常有人議論「歷史沒有目的」，其實這一目的只是很難認識罷了。人們的解釋，也多是淺層次的，有如盲人摸象。從群體心理學的角度來看，那些事件的「原因」，也不外乎半真半假、亦真亦幻。

三 結語

共產黨通過土改獲得了對中國農村極大的掌控能力——不但通過「暴力」，也通過「強勢話語」；不但針對着「富裕階層」，也觸動了「貧苦農民」——它不會「到此為止」，也是「收不住」的。稍後就會發現，自土改為始的這種革命邏輯，不但使中國農村導向了集體化，也導向了大躍進和人民公社運動。直到幾十年後，它因動力耗散，邏輯鬆懈，才終於失去目標，以「地富摘帽」和包產到戶為標誌的農村改革於是發生。而這一切，都「肇端」於土改，也「結束」於土改（包產到戶）。

按照社會學的某種要求，再引申幾句。自土改開始，在中國農村，共產黨取得了一場又一場運動的勝利，但徹底鏟除傳統法理的同時，也遇到了空前的「道統」問題（或稱「合法性」問題，又稱「公平」「公正」或「產權關係」等問題），昔日宋儒有言：「天下同之，之謂大公；天下中正，之謂皇極。……善為天下者必先持皇極，而致大公也；不善為天下者必先放皇極，而廢大公也。」^⑦土改後數十年時間，都是「道義」之「放」、「廢」的結果。幾十年，一以貫之，可以說直到今天，問題始終沒有解決。

註釋

- ① 參見高王凌：〈中共土地改革的歷史意義〉，《農村制度研究報告》，第3號，1994。隨後，這一篇內部報告被北京和香港的幾所大學用為教材。又見網上文章，www.bjsjs.net，2004；杜潤生：《杜潤生自述：中國農村體制變革重大決策紀實》（北京：人民出版社，2005），頁17-20。
- ② 參見孫立平、方慧榮等人的一系列論文，茲不贅述。
- ③ 參見劉洋：〈征服——一個村莊土地改革的口述史研究〉，中國人民大學中共黨史系碩士論文，2004。
- ④ 如「關中無地主論」等，參見秦暉、蘇文：《田園詩與狂想曲——關中模式與前近代社會的再認識》（北京：中央編譯出版社，1996）。
- ⑤ 王耕今的口述，1996，訪談者：劉小京、盧暉臨。
- ⑥ 參見高王凌：《租佃關係新論——地主、農民和地租》（上海：上海書店出版社，2005）。
- ⑦ 在太行山麓張莊，一說到土地制度本身，許多人就給搞糊塗了。認為地主的土地是合法購置或祖上傳下來的，就應該交租子。韓丁(William Hinton)著，韓偉等譯：《翻身——中國一個村莊的革命紀實》（北京：北京出版社，1980），頁144。丁玲的《太陽照在桑乾河上》中，一地主說：「咱有幾畝地麼，又不是偷來的，又不是搶來的，還不是祖先留下的？」另一個說：「田地不是祖先留下的，一點一滴都是他一個人掙的。」丁玲：《太陽照在桑乾河上》（北京：人民文學出版社，1993），頁146、157。
- ⑧ 一個老農說：窮人「翻身總得靠自己受苦掙錢，共人家的產，就發得起財來麼？」丁玲：《太陽照在桑乾河上》，頁15。「分地？那不是搶嗎？」尤鳳偉：《小燈》，《中篇小說選刊》，2003年第4期，頁56。
- ⑨ 他們相信該窮該富是命運注定的，自己是沒有力量也沒有權力來改變的。他們像綿羊一樣馴服，像豆腐一樣任人擺布。馮德英：《苦菜花》（瀋陽：春風文藝出版社，2003），頁3。
- ⑩ 楊懋春著，張雄、沈煒、秦美珠譯：《一個中國村莊：山東台頭》（南京：江蘇人民出版社，2001），頁129-30。
- ⑪ 該村時屬熱河省，約有1,300畝土地，42戶人家。參見劉洋：〈征服〉。
- ⑫ 戴玉堂(79歲，中農)訪談，2005年2月，赤峰。
- ⑬ 戴玉堂訪談，2003年9月，赤峰。隨後我們可以發現，乾村那幾個小地主並不夠格。在丁玲筆下，農民是區分大、小地主，普通地主和惡霸地主的，「只是，〔涿鹿暖水屯的鄰村〕孟家溝有惡霸，咱們這裏就只有地主了；連個大地主也沒有。」丁玲：《太陽照在桑乾河上》，頁53。
- ⑭ 劃分階級時，不同成份的人分坐兩邊，一邊說：「某某是地主」，另一邊說：「我不是！」周曉虹：《傳統與變遷：江浙農民的社會心理及其近代以來的嬗變》（北京：三聯書店，1998），頁152。
- ⑮ 在丁玲的筆下，佃戶侯忠全對命運已經投降，甚麼樣的日子都能泰然的過下去；還說是「前生欠了他們的」，因此把分給他的地偷偷退了回去。丁玲：《太陽照在桑乾河上》，頁108。
- ⑯ 據說江蘇昆山周莊鎮一個蔣姓偽鄉長，「在鄉裏只有20多畝地，〔在土改運動時〕以為自己能分到他人的田地就積極要求回鄉分田，結果被評上了地主」。周曉虹：《傳統與變遷》，頁152。
- ⑰ 黃仁宇：《黃河青山：黃仁宇回憶錄》（台北：聯經出版事業公司，2001），頁338。
- ⑱⑲ 莫斯科維奇(Serge Moscovici)著，許列民、薛丹雲、李繼鴻譯：《群氓的時代》（南京：江蘇人民出版社，2003），頁239；112。
- ⑳ 戴玉坤(87歲，中農)訪談，2003年9月，赤峰。
- ㉑ 戴玉堂訪談，2003年8月，赤峰。
- ㉒ 王琳：《〈苦菜花〉之「苦」的生產》，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碩士論文，2004。

- ⑳ 黃宗智：〈中國革命中的農村階級鬥爭——從土改到文革時期的表達性現實與客觀性現實〉，載黃宗智主編：《中國鄉村研究》，第二輯（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2003），頁66-95。「誤差」之一表現在桑乾河畔，雖然暖水屯並不是沒有更大的地主。但它給我們最大的感受，就是運動之初確立「鬥爭對象」之難。終於選上了一個只有十畝地的「漢奸」錢文貴，才打開局面。借一個老幹部的口說：像這種新解放區，老百姓最恨的是惡霸漢奸狗腿，還不能一時對地主剝削有更深的認識，也看不出他們是一個階級。所以第一步還是要拔尖。丁玲：《太陽照在桑乾河上》，頁258。
- ㉑ 戴玉坤訪談，2005年2月，赤峰。在丁玲的筆下，有着對鬥爭大會的生動描述：錢文貴被民兵按得跪了下去，群眾猛然得勢，於是又騷動起來。戴上的紙帽子把錢丑角化了，他卑微的彎着腰，曲着腿，他已經不再有權威，他成了老百姓的俘虜。……一樁樁的事訴說着，有些人問急了，便站到台上來，敲着他問。底下的人便助威道：「打死他！打死他！」……一夥人都衝着他打來，也不知是誰先動的手，有一個人打了，其餘的便都往上搶，後面的人群夠不着，便大聲嚷：「拖下來打！拖下來！大家打！」……幾千年的深仇大恨，所有的怨苦都集中到他一個人身上了；據說，孟家溝打死惡霸陳武已經把其他地主「嚇壞了」。丁玲：《太陽照在桑乾河上》，頁296-99、251。
- ㉒ 戴玉坤訪談，2005年2月，赤峰。這一改革，要把全村都鬧成窮人……聽說扳倒了地主扳富農，扳倒了富農扳中農。如今只有窮光蛋才好過日子。丁玲：《太陽照在桑乾河上》，頁97、199。《小燈》記載了排富戶時積極份子和工作隊員的談話，當問到排多少富戶時，答：「有多少就排出多少來。」「富戶的標準呢？」「這沒有定規，……比方一群豬，哪幾個頭個大哪幾個頭個小不是一眼就分出來了嗎？」尤鳳偉：《小燈》，頁54。
- ㉓ 毛澤東：《毛澤東選集（一卷本）》（北京：人民出版社，1966），頁1250。按戶數計是百分之八，按人口計為百分之十。
- ㉔④⑤ 韓丁：《翻身》，頁229；249、707；249。
- ㉕⑥⑦ 戴玉坤訪談，2003年8月，赤峰。
- ㉖ 徐衛訪談，2002年，北京。赤峰與察哈爾，還有丁玲筆下的晉察冀桑乾河畔都是抗戰以後才開始土改的，它們在運動的進程和特點上，都有許多近似之處。
- ㉗ 他還寫道，聽說毛澤東看了綏德的報告，了解到有一個村子沒收了二十七戶中農的財產，說：「這種事最可怕！比帝國主義更危險。」韓丁：《翻身》，頁280、470。
- ㉘⑧⑨ 〈赤峰縣平分土地總結〉，1948年5月17日，松山區檔案館檔案，1-1-26。
- ㉙⑩ 戴玉坤訪談，2003年10月，赤峰。
- ㉚ 戴玉堂訪談，2003年10月，赤峰。
- ㉛⑪⑫⑬ 〈赤峰縣土地工作與整黨工作初步總結〉，1948年6月13日，松山區檔案館檔案，1-1-26。
- ㉜⑭ 王瑞華（78歲，中農）訪談，2003年10月7日，赤峰。
- ㉝⑮ 參見高王凌：〈中共土地改革的歷史意義〉。
- ㉞ 黃仁宇：《黃河青山》，頁275。通常的解釋是說：「只有當農民被逼得忍無可忍時，他們才會行動起來。一旦行動起來，他們就要走向殘忍和暴力的極端。」韓丁：《翻身》，頁60。「農民的心理是，不鬥則已，一鬥就要往死裏鬥。他們要求報復，要求痛快。有些農民常常會不管三七二十一，一陣子拳頭先打死再說。村幹部也擔心將來的報復，所以一不做，二不休。」丁玲：《太陽照在桑乾河上》，頁112、177、280。1951年，參加全國政協西南土改工作團的章乃器（團長）不同意肉刑吊打，不贊成眼開眼閉地執行政策。為此川東區黨委發出指示：「連激於義憤也不許打」，但在後來又受到批評，說是不利於追「果實」。于學忠反映：吊打時婦女離開，農民回頭看幹部。梁漱民提出三個問題：一、變相肉刑何時始？二、包辦代替何時始？三、幹部有無暗示吊打？還說：追果實而打與義憤而打不同。章立凡：《記憶：往事未付紅塵》（西安：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04），頁79-80。

④③ 黃樹民是這樣使用「震懾」這一詞彙的：在土地改革時，鄭姓管家遭到處決，村裏的富農被批鬥，大家記憶猶新，至於沒有人敢反對的第二個理由，我相信是農民被政府震懾住了。黨不是解救了他們，不用再像從前一樣吃苦受難嗎？黃樹民著，素蘭、納日碧力戈譯：《林村的故事：1949年後的中國農村變革》（北京：三聯書店，2002），頁50。

④④ 如《李友九回憶錄》載：農民階級與地主階級的較量，「八路軍已經替我們做好了一半，現在槍杆子在我們手裏，政權在我們手裏。」李友九：《李友九回憶錄》（山西省新聞出版局內部圖書，2003），頁10。否則，將首先面臨還鄉團的反撲，或犯「急性土改」的錯誤。

④⑤ 王鳳儀（81歲，中農）訪談，2004年10月，赤峰。

④⑥ 毛澤東：《毛澤東選集（一卷本）》，頁130，註一。據說原因主要是地權還沒有確定，農民的生產情緒也還有些波動等。

④⑦ 張鳴：〈動員結構與運動模式——華北地區土地改革運動的政治運作（1946-1949）〉，《二十一世紀》網絡版，2003年6月號，www.cuhk.edu.hk/ics/21c/supplem/essay/0205048.htm。

④⑧⑨ 毛澤東：《毛澤東選集（一卷本）》，頁1327；1314。

④⑩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：《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》，第二冊（北京：中央文獻出版社，1988），頁107。

④⑪ 以上參見杜潤生：《杜潤生自述》，頁20；高王凌：〈中共土地改革的歷史意義〉。幾年以前高王凌曾和秦暉談論土地改革，不約而同地說，它是「醉翁之意不在酒」，並不是在土地問題；民國年間激烈爭論的兩派之一，以為土地改革即可根本解決中國的問題，近年包產到戶以後，土地分配最為平均，但農民問題獲得「根本」的解決沒有？直至今日，土地仍是農村問題的關鍵嗎？如劉君代（哈佛大學博士候選人）所說，今日土地仍然只是一條「輔線」，而非甚麼「主線」。

④⑫ 陳公博曾寫道：分土地對大革命時的士兵缺乏吸引力，他們來當兵，是為着別一種希望。陳公博：《苦笑錄》（北京：東方出版社，2004），頁75。賽爾登（Mark Selden）引用斯諾（Edgar Snow）的話說，（西北）土地不值錢；江西時期革命的失敗，毋寧說是農民缺少根本上的土地訴求。賽爾登著，魏曉明、馮崇義譯：《革命中的中國：延安道路》（北京：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，2002），頁92。

④⑬ 大衛·柯魯克、伊莎貝爾·柯魯克（David and Isabel Crook）著，安強、高建譯：《十里店——中國一個村莊的群眾運動》（北京：北京出版社，1982），頁14。

④⑭⑮ 戴玉堂訪談，2003年9月24日，赤峰。

④⑯ 高王凌與黃宗智（2001）、劉小京（2005）的談話和私人信件。

④⑰ 高王凌：《經濟發展與地區開發——中國傳統經濟的發展序列》（北京：海洋出版社，1999）。

④⑱ 陳雲：《陳雲文選（1949-1956年）》（北京：人民出版社，1984），頁238。1956、57年數字的不可靠，參見高王凌：〈1956年的大減產〉，未刊稿。

④⑲ 〈赤峰縣春耕情況報告〉，1948年4月15日，松山區檔案館檔案，1-1-25。

④⑳ 黃仁宇說：「在延安發起運動的人士，他們很少能預期到，這種運動的動力，最後會將他們捲入文化大革命；在毛時代的中國，國家經濟持續25年類似戰爭的狀態，正是土地改革的自然結果。」黃仁宇：《黃河青山》，頁37、544。我們也可以說，它在很大程度上規定了以後農村情勢的發展，而與所謂「工業化」等並無必然的關聯。

㉑ 契嵩：《皇極論》，卷四，引自余英時：《朱熹的歷史世界：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》（北京：三聯書店，2004），頁81。

高王凌 中國人民大學歷史學院教授

劉洋 中國人民大學黨史系博士研究生